

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函

地址：110416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150
巷2號18樓

聯 絡 人：白佩玉

電 話：02-87898897分機507

電 郵：pearl@mvacf.org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補償發字第11523002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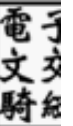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年度強制險宣導短片徵選活動說明.pdf、115年度強制險宣導短片徵選活動海
報.jpg (115C000781_1_19094349482.jpg、115C000781_2_19094349482.pdf)

主旨：本基金辦理115年度高級中等學校「好Young做好樣」強制
汽車責任保險宣導短片徵選活動(下稱強制險宣導短片徵
選活動)，請惠予協助宣傳轉知轄下高級中等學校(含高
職)學生共襄盛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基金係依據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第38條規定，為使汽車
交通事故之受害人均能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規定獲得基
本保障，維護道路交通安全及健全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制度
之政策性目標而設置，並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監督
之公益性財團法人。
- 二、本基金期望透過全國高級中等學校(含高職)學生發揮創
意與才華，自行或組隊製作「強制汽車責任保險宣導短
片」，提升學生認識交通安全風險及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之
重要性，自即日起至115年9月30日止舉辦強制險宣導短片
徵選活動，並提供參加者獎品、得獎者獎金及獎狀，以達
宣導上開事項效果。



三、另有關114年度強制險宣導短片徵選活動得獎作品(10件)，可至本基金網站(路徑：首頁/教育宣導/多媒體宣導，網址 <https://www.mvacf.org.tw/Media>)參考。

四、檢附115年度強制險宣導短片徵選活動說明及海報電子檔(如附件)，敬請協助宣傳轉知轄下高級中等學校(含高職)學生共襄盛舉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大台中數位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本基金業務處



裝



78

訂

線